



# 变形的人生轨迹

## ——郭奇雄挪用公款案剖析

部成员一致商量同意,将这6个存折和密码由郭奇雄保管。次年3月,天城镇主要领导得知郭奇雄将这笔补偿款转入其他银行作定期存款后,要求郭迅速将未发放的土地补偿款收回镇政府管理。2013年10月,郭奇雄发放土地补偿款995万余元,余款于2013年4月6日至2014年4月18日才陆续上交给天城镇政府,同时上交利息36307元,共计上交10565万余元。

2013年4月,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将肥塘村一组的基础设施建设一次性买断款49.14万元,拨付到该村一组组长胡某在县农商行开户的存折上,该存折由郭奇雄保管。2013年4月25日发放25.74万元,剩余23.4万元。2014年4月17日,崇阳县纪委在对群众检举肥塘村干部违纪问题进行初步核实过程中,发现郭奇雄存在严重违纪问题。当年7月,县纪委对郭奇雄的违纪问题进行立案调查并采取“两规”措施,3月郭奇雄被移送司法机关,目前此案正在审理中。

### 银行转存,牵出挪用公款案

翻阅郭奇雄的资料,他1973年出生,2010年底出任崇阳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工委副书记、天城镇党委副书记(正科级)。此时的郭奇雄只有37岁,正是人生施展才华、实现理想的大好时机。但是,郭奇雄并未珍惜组织和群众的信任,反而把罪恶的双手伸向了公款。

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郭奇雄负责肥塘村指挥部协调工作,2012年负责岗水塘保障性住房项目征地指挥部协调工作。2012年12月25日,肥塘村低丘缓坡项目征地补偿款1152.5万余元拨付到该村报账员李某和村民陈某等4人在县农商行的6个账户上,因各组分配方案未确定,没有发放到户,经肥塘指挥

利息现金,共计90000元。2013年11月至2014年1月,徐某分两次还款51万元,其中本金50万元,利息1万元,至今徐某还有10万元没有归还,徐某共给郭奇雄利息10万元。

如法炮制,郭奇雄利用相似的手法,先后借款给廖某30万元、郑某20万元、胡某50万元、周某80万元,等等。总计,郭奇雄擅自挪用公款260万元借给企业和个人从事经营活动,获取利息11.8万元,另有应收利息1.8万元。

### 胆大妄为,出借公款渔利

郭奇雄将公款还用了他处,借此渔利。

2012年12月初,某公司请求郭奇雄帮忙借200万元,郭考虑到肥塘村低丘缓坡项目征地补偿款即将到位,便答应帮忙,口头约定利息为月息7厘5。后郭在指挥部办公室将答应借钱的事宜向有关人员通了气。当月25日肥塘村低丘缓坡项目征地补偿款拨付到位后,次日郭奇雄即转了200万元到该公司账户。此次借款,郭共得到利息11.966万元。

### 鬼迷心窍,私存公款敛财

2012年12月31日,郭奇雄为帮某支行行长完成储蓄任务,从公款账户转了60万元到该支行行长账户上,定期存款10个月,郭奇雄从这次定期存款中获得利息1.3万余元;2013年1月4日,郭帮在银行工作的亲戚廖某完成储蓄任务,将公款550万元转存定期3个月,从中获得利息3.9万余元;2013年1月4日,郭帮助张某完成揽储任务,从公款账户转出200万元,存定期3个月,获得利息1.4万余元……郭奇雄以个人名义重复累计存储公

款1430万元,共获取利息10.6万余元。

### 巧取豪夺,虚套征地补偿

2011年9月26日,郭奇雄为准备肥塘村指挥部工作人员旅游经费,伙同指挥部成员,以村民李某的名义、采取不公示的方式在肥塘村2组征地补偿发放明细表中虚报套取土地补偿款4.2万元;虚报村民张某的征地面积,套取补偿款5.35万元,均放在村里的“账外账”中用作账外开支。另外,郭奇雄还为肥塘征地指挥部虚报套取土地补偿款15笔共计54.9万余元,用于肥塘指挥部食堂和餐馆招待费等开支……

2011年9月至2013年10月,郭奇雄伙同肥塘征地指挥部成员,以解决肥塘村委会经费不足、肥塘村征地指挥部伙食费和招待费为由,以村民名义为肥塘征地指挥部和肥塘村虚报套取土地补偿款共计63万余元。

经查,郭奇雄身为崇阳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工委副书记、天城镇党委副书记,利用职务之便,擅自挪用公款260万元借给企业和个人从事经营活动,获取利息11.8万元;将公款200万元借给企业从事经营活动,获取利息11.966万元;以个人名义重复累计存储公款获取利息10.6万余元;伙同他人虚报套取征地补偿款63万余元。等待郭奇雄的将是法律的严惩和严厉的纪律处分!

郭奇雄案告诉我们,一个官员的价值观一旦发生了扭曲,失去了公德心,失去了良心,距离失去自由也就不远了。唯有坚守职责,励精图治,持之以恒的严格要求自己,不断提高自身拒腐防变的能力,才有资格与广大人民群众站在一边,才能走好自己的仕途。



通城

## 信访举报件限时办结

本报讯 通讯员李文报道:近年来,通城县健全工作机制,稳步推进信访举报工作,对受理的信访件要求限时办结。

该县规定,所有信访件统一编号登记,统一录入信访专用系统,统一按程序报领导审批,统一归口办理,设立签批单和回执单,并根据管理权限和工作职责,分别由机关各室、乡镇纪委、派驻纪检组进行承办。

对受理的信访件,实行班子成员包案负责,相关承办人员签字表态,确保办理时限。同时实行动态跟踪,对超时限办理的,一律进行警示;对处理信访问题推诿扯皮、久拖不结的,一律通报批评,并约谈承办单位相关责任人。

为让信访件“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该县规定,在信访结案前,及时通过面对面反馈、书面答复、网络回复、通报会等多种形式向信访人公开调查处理结果,确保信访人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咸安

## 强力推进纠风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陈朋林报道:今年来,咸安区深化“主业主责再聚焦”,强力推进纠风工作。

突出重点。结合区委区政府的重大决策和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对涉农、涉医、涉教等损害群众利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开展专项治理。

准确定位。重点盯住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人,哪个行业出现问题,就打哪个行业主管部门的“板子”。今年来,责成教育部门查处教育乱收费、乱补课信访件9件,纠正违规问题7个,查处教师6人,对教育部门12名责任人进行了查处;对卫计部门4名医院主要负责人进行了追责,收缴财政违纪资金20余万元。

提升素质。加强纠风干部的能力素质教育,定期开展法律、法规和纠风业务培训,以严要求、严管理、严教育、严监督,促使“九铁”(铁面、铁骨、铁心、铁腕、铁拳、铁纪、铁规、铁痕、铁案)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

市质监局

## 整改落实持续发力

本报讯 3月13日,市质监局召开省委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督办会。会上,各牵头单位负责人就前一阶段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汇报,市局党组成员分别就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讲评,并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督办会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制定了《咸宁市质监局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纪检监察监督责任实施意见》、完善了《三重一大制度》等相关制度。重点督办了清理超配干部、清理超编超标车辆、腾退超面积公用房及超标接待等问题。据了解,目前已完成整改4起,下达责令整改通知1起。

市供电公司

## 强化案件查办力度

本报讯 通讯员阚涛报道:为筑牢党员干部“不敢腐”的惩处防线,市供电公司采取以下措施强化案件查办力度。

完善查办案件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实行信访举报核查签名负责制,将查办案件的职责落实到人。

加强督办审核。对核查不彻底、事实不清楚、定性不准确、处理和责任追究不到位、分析不认真的信访举报件,要求重新或补充核查处理。

完善信访举报件内控外联机制。建立与各级司法机关、监督机关的定期沟通协作机制,多渠道发现案件线索及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进行风险识别和控制。

实行办案协作机制。组建办案专家队伍,充分发挥各专业对口部门的专长。同时采取市县公司两级办案、联合交叉办案的手段,对重要案件、典型案件、疑难案件实行协同查办。

神山镇

## “晒”出廉政责任清单

本报讯 近日,赤壁市神山镇结合工作实际,按不同的责任主体,区分党委责任与纪委责任、集体主体责任与个人主体责任、共性主体责任与个性主体责任,晒出了《神山镇党委及其成员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和《神山镇纪委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清单》,使落实“两个责任”更加标准化、具体化、可操作化。

神山镇《党委主体责任清单》,将党委主体责任划分为集体责任和个人责任两部分,集体责任共24条;个人责任中,镇党委书记第一责任清单有20条;镇委副书记、镇长责任清单有21条;镇党委其他成员责任清单,分共性责任清单和个性责任清单,共性责任包括7个方面19条,个性责任清单结合其他班子成员分管工作实际,分别细化为若干条,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

《纪委责任清单》共26条,包括协助镇党委落实主体责任、维护党的纪律、深化作风建设等七个方面的内容,落实“三转”要求,突出主体责任,切实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的责任。

## 多用几面“镜子”照照自己

○ 方兰池



镜子作为日常用品,在生产生活中发挥着巨大作用。有形的镜子是用来照形貌的,无形的“镜子”则是用来照形象的,我们平时想问题做事情,不妨多用几面“镜子”照照自己。

用好“望远镜”,看事情更长远。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做好每一件微小的事,正是做成大事的基础。每个人多用“望远镜”,将自己手头做的事情与国家民族的发展大计联系起来,把眼光放得长远一些,扎实实干好本职工作,梦想的巨轮就会成功到岸。

用好“透视镜”,看事情更通透。大千世界,扑朔迷离,很多时候真相往往隐藏在假象背后。练就一双慧眼,善于透过现象看本质,分析处理问题学会去伪存真,才能为解决问题创造条件。否则,一叶障目,不见泰山,分析问题难免偏颇,解决问题也治标不治本。

用好“显微镜”,看事情更细微。细节决定成败,很多问题,解决的关键都在细微之处。忽视了细节,甚至会造成意想不到的后果。当年,冯玉祥部一名参谋拟制作战文书时,把“沁阳”误写作“泌阳”,而导致了一场“败于一撇的战争”。凡事多用用“显微镜”,抓好细微之处,则诸事可成。

用好“广角镜”,看事情更全面。遇到问题不妨从多个侧面进行观察思考,多征求他人意见,找出最直接有效、最科学合理的办法来,才最有可能得到自己想要的结果。多用用“广角镜”,见树木更要见森林,取人之长补己之短,集思广益,才能实现决策科学化,效益最大化。

用好“哈哈镜”,看事情更豁达。现实生活中,很多事情难以尽如人意,又无法改变,但我们可以调整心态,乐观平和处之。多用用“哈哈镜”,凡事看得开一点,把不如意视作前进中的插曲,让欢声笑语与我们同行,就能拥有轻松愉快的人生。

##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3月11日,团市委召开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市委常委、统战部长张方胜出席会议并讲话。会上,全体参会人员收看了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纪录片《滑向深渊》。随后,团市委书记杨修伟代表团市委与县(市、区)团委书记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并对2015年全市共青团的14项重点工作做出了部署。

通讯员 聂琼 摄

## 推进“两个责任”落实

○ 周新军

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履行监督“专业户”职责,恪尽职守、忠诚担当,把监督责任牢牢扛在肩上。

三要履行监督职责。发挥纪工委监察分局“派”的权威和优势,深入监督,抵近监督,抓早抓小,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了解核实,扯扯袖子,甚至大喝一声、猛击一掌,严抓严管,通过对联系单位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财经纪律等情况,开展经常性的监督检查和重点巡查,消除监督盲区,切实做到“情况明、数字准、责任清、工作实”。

四要强化执纪办案。把查办案件作为保持惩治腐败强攻势和高气压的利器,对腐败现象和“四风”突出问题继续

坚持零容忍的态度不变、猛药去疴的决心不减、刮骨疗毒的勇气不泄、严厉惩处的尺度不松,着力惩治,形成震慑,使党的纪律、制度规定成为不可逾越的“红线”和“雷区”,使守纪律、讲规矩成为党员干部的思想自觉和行为习惯。

五要严肃责任查处。着力构建党风廉政建设权责对等的责任分解体系、科学规范的责任落实机制、完整闭合的责任追究链条,建立健全定期报告、约谈函询、巡查督察等一系列保障机制,对落实“两个责任”不力、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四风”问题突出、顶风违纪的实行“一案双查”,严肃追责问责,层层传导压力,倒逼倒逼“两个责任”落地生根。

[作者系市直派出第二纪工委(监察分局)书记(局长)]

## 思想前沿

SI XIANG QIAN YAN

在市纪委四届五次全会上,市委书记任鹤村同志要求全市各级党委和纪委要站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政治高度,以更加坚定的态度、更加坚实的举措,不折不扣地把“两个责任”落到实处。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王远鹤同志也要求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按照抓深、抓细、抓实的要求,压实“两个责任”,促进落地生根。

作为市纪委监察局综合派出的联系市直单位纪检监察工作的纪工委监察分局,必须进一步加强压力传导,深入推进“两个责任”落实,深入推动所负责单位